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地址: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聯絡人:許芷瑀 聯絡電話:27877426 傳真:27877498

電子信箱: irene-1019@fda.gov.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:FDA藥字第107140448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會議紀錄1份(A21020000I107140448301-1, pdf、A21020000I107140448301-2, pdf

· A21020000I107140448301-3. pdf)

主旨:檢送107年5月2日「藥事法第7條等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說 明會會議紀錄一份如附件,並公開至本署首頁>業務專區> 藥品>政策/法規/公告專區>說明會提供下載(http://www. fda.gov.tw/TC/siteList.aspx?sid=9946),請查照。

正本: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 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年輕藥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 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 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 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台灣藥學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 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焜裕國 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 許淑華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其邁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、 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 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趙天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 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 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沈麗娟委員、黃文鴻教授、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 社團法人臺灣病友聯盟、民間監督健保聯盟、財團法人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、社 團法人台灣全癌症病友連線、台灣健康人權行動協會

副本: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、經濟部 工業局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本署研究檢驗組、本署企劃及科技管理組 電018-0公 交 15:40:50章

線

訂